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溃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 会议于2025年8月26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,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 议提前通知期限要求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廖寄乔先生召集和主持,公司应 出席董事9名,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 员的资格和表决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 法》")和《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 等相关规定,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,审议通过如下议案: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内容: 经审议,董事会全体成员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、准 确、完整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 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公司董事会同意报出《2025年半 年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
此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 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(二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

告的议案》

内容: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和公司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》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,公司全面核查了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,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《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 9 票:反对 0 票: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50)。

(三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"提质增效重回报"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》

内容: 为深入贯彻落实关于开展科创板上市公司"提质增效重回报"专项行动的倡议,公司积极开展和落实公司 2025 年度"提质增效重回报"行动方案的相关工作,并根据 2025 年上半年的相关进展情况编制了《2025 年度"提质增效重回报"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2025年度"提质增效重回报"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